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北京金泽环境能源技术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并继续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国融证券”）作为北京金泽环境能源技术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泽环能，证券代码：871503，以下简称“金泽环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示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金泽环能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的核对审计工作，公司无法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暂停转让。

国融证券已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www.neeq.com.cn）《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北京金泽环境能源技术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并继续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融证券已充分履行对金泽环能的持续督导义务，多次提醒企业应抓紧完成审计及年报编制工作，并披露定期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国融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如金泽环能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 2019 年 6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31 日